5/05/19

第五课 王的宣言 登山宝训《二》5：20 － 7：6

5:20我告訴你們、你們的義、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、斷不能進天國。
这个问题之所以重要，是因为关乎能进天国否；
前面已经提到法利賽人被称为“毒蛇的种类”。圣经“常识”也让我们提起这个名字，就立刻联想到“假冒为善、自以为义”是被主耶稣深恶痛绝的、把他们明显地当作不能进天国的人；

而摘录的以下这段话，可以让我们从另外的角度来思考5:20这段经文；

“文士和法利赛人是当时社会上最好的人，是公认的义人。他们是那些道德标准高尚，行为无可指责的人。那些在腐败的社会和文化中出污泥而不染的人，有高尚宗教情操和精神境界的人，而且他们的道德是从上帝律法的标准而来的。所以，当人们听到主耶稣说“你们的义若不胜於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，断不能进天国”的时候，他们感到达不到这个标准?!

紧接着的这一大段经文，（5:21-47）其实主耶稣就是在解释什么是胜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；

主耶稣解释的是律法的实质和天国的标准；

耶稣用六个实例来解释什么是胜过法利赛人的义（而非在讨论如何做到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A. 天国的义 | 5:17-20 | 人在神面前因信而蒙悦纳的行为准绳和生活行为 |
| B. 天国的义行 | 5:21-48 | 作天国国民必有的义行(你们听 见...只是我告诉你们)； |
| 1.论殺人 | 5:21-26 | 旧约：不可殺人 | 新约：不可动怒，辱骂，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…； |
| 2.论奸淫 | 5:27-30 | 旧约：不可奸淫 | 新约：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，这人心里已经与他犯奸淫了； |
| 3.论休妻 | 5:31-32 | 针对不守契约的婚约 |
| 4.论起誓 | 5:33-37 | 旧约：不可背誓 | 新约：不可起誓，诚实比后果重要； |
| 5.论法定的权利 | 5:38-42 | 旧约：以眼还眼 以牙还牙 | 新约：宁愿吃亏，温柔的人就是肯吃亏的人；人打右脸，我加左脸 —胜过羞辱的感觉；人拿里衣，我加外衣－胜过隐私的权利；人逼走一里，我陪走二里－胜过个人的自尊；有求的就给他 －胜过财务的霸占；这是天国子民的样式，是天国的律例法则； |
| 6. 论真爱 | 5:43-47 | 旧约：爱邻舍，恨仇敌 | 爱那不爱你，爱那不可爱的人；爱仇敌，为逼迫者禱告－胜过情感的爱恶； |

**论殺人**（5:21－26）耶稣深入到杀人行为的动机，指出那导致杀人的怒气和仇恨，固然不受世间法庭的审判，但在神的眼里，也一样应受惩罚。

**论奸淫** （5:27 – 30） 不仅奸淫的行为要受谴责，就连引起奸淫的欲念也要受谴责。在第22节里耶稣用夸张的手法使自己的观点便于铭记；这里的砍去一手一足或剜去一眼也是同一目的，并不宜按字面来解释，而是表示为躲避试探，往往须做出巨大的牺牲（**右手**不是更宝贵吗）。

**论休妻**（5:31～32）耶稣同时代的人却把这句话当成，允许男人休妻（不允许女方离婚）来理解了；耶稣的观点既与文士当时流行的说法不同，又和申命记二十四1～2所含的许可有别。耶稣认为一个被休的女子如果再嫁，对她本人和其后夫来讲，都算犯奸淫。请注意，这罪名可是毫不犹豫地加在那造成女人再嫁的男人身上，而不是在那女人身上。婚姻不得拆散，“至死才分离”，这是神的旨意。耶稣对神的旨意做出了绝对性的宣布，不严肃对待耶稣的宣布是不行的。

**论起誓**（5:33～37）旧约里，不仅起誓和许愿是被允许的，在某些情况下还是必须的（如：民5:19以下）表面看来是论起誓，其实根本是论真实。新约圣经里还有个别几处有“起誓”的情形（林后1:23；加1:20；参，帖前5:27），就连神也可以起誓（来6:13～17）。耶稣否定的是低劣的、不用神的名的起誓（因为这样的誓言是无约束力的）。首先，他们的誓言事实上不能将神排除在外，因为天、地和耶路撒冷都与神不可分割〔耶稣的话来自以赛亚书六十六1；诗篇四十八2，就连**你的头**也是神造的，由神来掌管；其次，正如第37节的意思，这类誓言毫无必要。基督徒的话更不须以谁作为保证。若再多说，就是出于魔鬼。

**论法定的权利**（5:38～42）耶稣在这里不是针对人身报复或暴力行径，祂反对的是坚持报复合法的原则。（38）“不要作对**”**比“不要报复”的含义更广。包括要接受别人的恶待，甚至情愿屈从，（告诫人们根本不要反抗，连合法的反抗也不要）甘心乐意放弃自己的权利。允许别人欺侮，并不等于不坚持原则，为的是要树立一种不坚持个人权利（尽管是法定的权利）的态度。耶稣并不修改法规，不过要求对个人的权利持一种淡漠的态度。

**“打右脸”**就是“用手背抽耳光，在东方，直到今天还用来表示最高程度的人身侮辱”（39）“**里衣外衣”；“同他走二里路”；“有求就给他“**都是在讲同样的原则：基督的门徒不与反对他的人相争；宣传一种对自己的个人权利和财产极其宽宏无私的态度；视他人之需先于自己之便（参，申15:7～11）；作为门徒，你不应反抗，连怨恨也不应有，甚至应该自愿地再多走**一里。**

但是，如果把这节的话当成生活的准则，刻板地实行，那简直等于自我消灭：“很快便会出现一个贫民阶层，个个是袋中一文不名的圣者，而旁边则有一群游手好闲的富人和强盗。所以，只要它不是一条专断的法规，而只是一种告诫门徒要无私地关怀别人的极端的表示。（42）

**论爱（**五43～47）

当爱你的邻舍来自利未记十九18，在马太十九19，二十二39里耶稣引用的更加完全。诫命中论爱的一条在耶稣的教训中阐述得极为突出。

谁是仇敌呢？首当其冲的就是外人和反对神子民的人。耶稣所要求的爱是普及天下的爱，即：一视同仁的爱。这爱应体现在为迫害者祷告，不是出自感情的冲动，而是出自一片为着他们好的赤诚之心1，

一视同仁的爱是门徒们作为你们天父的儿子的标志；

狭隘的爱是当今世界的特点，门徒如欲求得赏赐，则应超过普通的世人；

5:48 所以你們要完全、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。作为对以上讲论的总结。

主在这里是告诉门徒和我们“天国子民的样式”。让我们看见基督徒应有的一个反应，这个反应，不是讲理，不是忍耐，而是超越过人的要求；

但也不是规条要求我们靠自己去努力达成，因为不是人性所能及的（靠意志力）；

摘用C.S路易斯在《返璞归真》中的金句：因着深深的认同，作为对本章结束的回应。

“我想他的意思是：“我给予的唯一帮助是帮助你成为完全的人，你的要求可能会低些，但我给你的不会少于此。”（弗 2；10）

若不把我推开，你就要明白，我会把这项工作进行到底。这样做无论让我付出怎样的代价，我都不会停息，也不会让你停息，直到你确实成为一个完全的人，直到我父能够毫无保留地说，你是他所喜悦的，正如他说我是他所喜悦的一样。我能做到这点，也会做到这点，但不会少于这点。”（约6:37）

一方面，在你努力学好，甚至遭遇挫折时，你丝毫不必因上帝对完全的要求而感到气馁。每次你跌倒，上帝都会把你扶起来，他很清楚，你凭自己的努力永远不可能接近完全。另一方面，你从一开始就应该认识到，上帝即将引你奔向的终点是绝对的完全。

你原以为他要把你盖成一座漂亮的小屋，可是他在建造一座宫殿，他打算自己来住在里面。

“你们要完全”，这一命令不是空想家的虚谈，也不是命令你去做一件不可能的事，上帝要让我们成为能够遵守这一命令的造物。他（在圣经中）曾说我们是“神”，现在他要让自己的话成为现实。如果我们允许（因为我们若愿意，也可以阻止他），他会让我们中间最软弱、最卑鄙的人变成男神或女神，变成一个光彩夺目的不朽的造物，浑身上下充满着现在无法想象的活力、快乐、智慧和爱。“

天国子民的态度（6:1 －7：6）

施舍、祷告和禁食是选来代表宗教仪式的三个例子，犹太教主流派一向把这三件事当作是实践个人敬虔生活的主要要求。（四要，六不要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消极方面六个比方 |  6 : 1—7:6  | 留意：“不可”“不要”字句出现的地方； |
| 1. 论施舍 |  6 : 1—4 | 不可假冒伪善； 你父在暗中察看（4） |
| 2.论禱告 |  6 : 5—15 | 不可假冒伪善； 你父在暗中察看（6） |
| 3.论禁食 |  6 : 16—18 | 不可假冒伪善； 你父在暗中察看（18） |
| 4.论财富 |  6：19—24 | 不要为己积财，一人不可侍奉两主； |
| 5.论忧虑 |  6 : 25—34 | 不要为明天忧虑； |
| 6.论论断 |  7 : 1—6 | 不要假冒为善，妄论他人； |

**1.**“你們要小心、不可將善事行在人的面前、故意叫他們看見．若是這樣、就不能得你們天父的賞賜了。”

这一节把1，2，3论的意思言简意赅地概括起来，表面看来似乎与5：16节有矛盾“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、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、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”其实这里所指责的是那种虚夸炫耀的作风其异不仅在于动机不同，还在于结果相背：前者给神带来荣耀，后者只显示了自己。

 论施舍 （2-4）

2. 所以你施捨的時候、不可在你前面吹號、像那假冒為善的人、在會堂裡和街道上所行的、故意要得人的榮耀．我實在告訴你們、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。“

耶稣要求祂的门徒们慷慨地，但不是大吹大擂地去施舍。假冒为善是马太习惯用词，用在这里和第5、16节都是专为刻画法利赛人虚张声势的虔诚。到第二十三章，假冒为善几个字已经成了文士和法利赛人特定的标签了。指在演戏，这样演戏的目的是他们要得人的荣耀，并从荣耀里得到全部的赏赐。

3－4.与之相反，门徒如在暗中施舍，定会得到赏赐（不是挣来的报酬，而是神给的恩典，与施舍相比，是不成比例的大），这赏赐不是来自人，而是来自**在暗中察看的你的父亲**。强调的重点是赏赐的来源和质量。

论祷告 （5-15）

5-6“你們禱告的時候、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、愛站在會堂裡、和十字路口上禱告、故意叫人看見．我實在告訴你們、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。你禱告的時候、要進你的內屋、關上門、禱告你在暗中的父、你父在暗中察看、必然報答你。“

结构与第2～4节极相似，关键的词语也相同。耶稣在这里并不是禁止当众或与众人一起祷告，而是特别指出祷告时炫耀的倾向。祷告的根本目的是与父的交通，与施舍、奉献金钱一样，要记住的大事，就是我们是与一位查验人心和全知的上帝有关系。一切形式主义、造作的行为在上帝眼中都是可憎的和没有价值的。祂查看万事，眼睛所看的每一件事就是我们的动机以及我们内心的光景“**我父在暗中察看”**。我们意识到上帝在看我们吗？我们单单渴慕并要讨那位“在暗中察看”“行为被祂衡量”的上帝喜悦吗？我们真诚吗？这些是我们应当**天天扪心自问的问题**。

主导文（9-15）

圣经里大概没有别的经文像这部分一样广为人知了；大概也没有别的经文像这段一样**完全而简单**；它的简单在于，它包含了最进深的圣徒能渴望的每一件事的**根源**。它的完全在于，我们越深思它的每一个字，就越感受到“**这祷告是出于上帝**”。

主祷文有十句话：

第一句话宣告我们的祷告是向“我们在天上的父“。祂是旧约圣徒模糊不清看见的、而我们却因信基督做天父儿女、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，因此我们可以呼叫“阿爸，父！”（罗8:15）

有三句话关乎祂的名、祂的国和祂的旨意；

**祂的名**：“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”上帝的“名”是指祂以此向我们启示他自己所有的那些属性——他的大能、智慧、圣洁、公义、怜悯和信实……；

**祂的国**：“愿你的国降临”当耶稣再来，犹太人要归正、外邦人的数目填满了的时候（罗11:25）。在“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”（来8:11）的那一日要设立的荣耀的国；

**祂的旨意**：“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”。我们最真实的福分，就是完全顺服上帝的旨意；最大的爱心，就是祈求全人类都可以明白、遵守和顺服上帝的旨意；

有四句话，关乎我们每日的需要、我们的罪、我们的软弱和我们面对的危险。

我们每天需求的恳求：“我们日用的饮食，今日赐给我们”。我们承认需要完全依靠上帝，获得每日所需的供应。

关乎我们对赦罪的恳求：“免我们的债”在此得到教训，要保持在施恩宝座前不断认罪、不断寻求怜悯和赦罪的习惯。**我们需要天天“洗脚**”（约13:10）

关乎我们对别人感受的宣告：我们求父“免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”。这是整个祷告中唯一的**宣告**，它清楚的目的是要提醒我们，如果我们祷告时心里对别人怀着恶意怨恨，就不能期望我们求上帝赦免的祷告蒙应允。（算一句）

关乎我们对软弱的恳求：“不要叫我们遇见试探”。教导我们承认自己的软弱，恳求上帝扶持我们，不容我们陷入罪中。约束我们不要走进那些会伤害我们灵魂的地方，不容许我们受试探太过于我们所能受的（林前10:13）。

关乎我们面对危险的恳求：“救我们脱离凶险”。要求上帝救我们脱离世上的凶恶，脱离我们自己心里的凶恶，也脱离那恶者，就是魔鬼。

最后是一句结束的赞美词：“因为国度、权柄、荣耀，全是祢的”。用这句话宣告我们的信念：这是上帝的国，是我父当然的产业；所有“权柄”单单属于祂；唯独祂配得接受一切的“荣耀”。愿把一切尊荣和赞美归给祂，以祂是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而欢喜。

**论禁食**  （6:16-18）

意义：是在神前降卑自己；苦待己身；在神前忧伤、迫切，需要神特别恩典的表示。

品格：施舍是将我们有权持有的给人，禁食是将我们有权享受的舍弃。

做法：要梳头洗脸」就是要故意叫别人看不出来；每一个真实认识神的人，都是故意的隐藏属灵的长处。基督徒最大的损失，乃是只知活在人面前，而不知活在神面前。

18节又一次讲到“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；**你父在暗中察看**，必然报答你。

1-18节我们看到的是以耶稣的教训，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教训和实践的对比。

**结论**：施舍、祷告以及禁食，如果只是为顾到别人的评价时，在父神的眼中就毫无价值。但是我们若寻求在隐密处为神而作，一定受祂的注意与赏赐。

接下来的三论：

**论财富** （19-24）

19-20.**天上的财宝**是藉着在生活各个方面顺从神而“积攒”起来的，是把神放在一切之上的门徒所得的赏赐。**地上的财宝**不能永远保住，也不能令人永远满足；

21. 耶稣最关心的并不是门徒的财富，而是他们一**心**的忠诚；

22－23**.**“眼睛就是身上的燈．你的眼睛若瞭亮、全身就光明。你的眼睛若昏花、全身就黑暗．你裡頭的光若黑暗了、那黑暗是何等大呢。”

这句意义深奥的妙语放在这里，是为加强前面第19～21节和第24节两段经文的意思，还是在强调对神有纯一的**忠心**。眼睛明亮否，实在是取决于“**心**”所以要我们“**心**意更新而变化”；

24**.**　**事奉**的字面意思是“为奴”，一个人可以为两个雇主做事，再次强调**忠心**不二这个主题。玛门在这里代表的是物质主义的原则（不是单指钱），重玛门势必轻待神。

**论忧虑** （25-34）

25. 主要指的是一种精神状态（“过分担心”）不过这里耶稣指的主要是**内心**的活动而不是实际的行动。这段话的基本信息是“要把握住第一位的：“神是第一位的”。有了这点认识，对物质需要的思虑就不能来占据这主要的地位了。

29-32. 在马太看来，信心就是实实在在地倚靠天父和耶稣的看顾与能力（参八8～10，九2、21～22、28～29等等）。忧虑正是信靠的反面，

33.本节是自第25节以来的高潮，这里不再从反面强调问题（“不要为……忧虑”）。而是给出对付忧虑的**良药**：就是将注意力始终如一地集中在**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上面**。并强调这是一个持续不断的动作。

**论论断**7：1-6

论断，常含有“定罪”的意思，这里用的正是这个意思。马太在这里用了他惯常用的被动语态（“被论断”），其暗含的意思大概是被神来论断。正像六14～15所说的神定会饶恕那饶恕别人的人，神也一定会谴责那谴责别人的人。7：5 这里的假冒为善的人是唯一一处指门徒，而不是指敌视耶稣的犹太人。假冒为善的人判断得并不错，问题在于责人过严而待己太宽，对他人的一言一行用放大镜来检查，对自己则文过饰非；

先求神的国和祂的义

求神的国、求神的义；就是我们愿意神的权柄越来越扩张，愿意神的福音越来越广传，愿意神的子民越来越增加，真的求，并去行。，在义的生活中间光照别人，这个就是求神的国和神的义的意思；

这里的“求”，不是祷告中的‘祈求’，而是生命中的‘追求’；

重点不是在于我们祷告的内容上，是在生活的态度上。是要追求让神在我们的生命中掌权，这就是“求神的国”；

要追求活出真理的仁义和圣洁来，这就是“求神的义”；

前面再加上一个“先”字，意思就是一切都要以“神的国和神的义”为优先次序。

以上所谈到登山宝训的所有内容，都是在告诉我们什么是“神的国”和“神的义”及持有这样的生活态度是怎么个活法；

**7:6.**不要把聖物給狗、也不要把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、恐怕他踐踏了珍珠、轉過來咬你們。

这个谜一般的句子孤立地放在这里，是什么意思呢？

一切圣物和贵重物品（主要指的是耶稣的教训）恐怕只应给能珍重赏识的人。参看保罗的话，他强调只有“属灵的人”才能领会属灵的教诲（林前二13～16）。神的恩赐不是让人糟践侮辱的，祂的真理也不许人愚弄嘲笑, 不是说我们不要向世人传福音、作得救的见证，乃是说有些属灵的道理和生命的经历，譬如『有人打你的右脸，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』(太五39)之类的道理和被神试炼、管教的经历，不适合向外邦人讲说，因他们不认识其中的宝贝，反会被他们恶用。